

NB

# 中华人民共和国能源行业标准

NB/T 42104.1 — 2016

## 地面用晶体硅光伏组件环境适应性 测试要求 第1部分：一般气候条件

Terrestrial crystalline silicon photovoltaic (PV) modules performance  
requirements in multiple climates  
Part 1: General climate condition

2016-12-05发布

2017-05-01实施

国家能源局 发布

##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2
4 应用等级	2
5 抽样	3
6 标识	3
7 试验	4
8 合格判据	4
9 严重外观缺陷	4
10 报告	5
11 重新测试	5
12 试验程序	5
附录 A (资料性附录) 特殊环境条件	21

## 前　　言

NB/T 42104 《地面用晶体硅光伏组件环境适应性测试要求》分为 4 个部分：

- 第 1 部分：一般气候条件；
- 第 2 部分：干热气候条件；
- 第 3 部分：湿热气候条件；
- 第 4 部分：高原气候条件。

本部分为 NB/T 42104 的第 1 部分。

本部分按照 GB/T 1.1—2009 《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部分由中国电器工业协会提出并归口。

本部分起草单位：中国质量认证中心、机械工业北京电工技术经济研究所、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南京中认南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中检集团南方电子产品测试（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特变电工新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普瑞新特能源有限公司、常熟阿特斯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中国科学院电工研究所、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中利腾晖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本部分主要起草人：王健全、赵鹏、果岩、李松丽、梁韬、刘媛媛、刘海涛、王宾、郭庆、李长龙、陈光远、许涛、郭素琴、杨淑波、陈杰。

# 地面用晶体硅光伏组件环境适应性测试要求

## 第1部分：一般气候条件

### 1 范围

本部分规定了在一般气候条件下安装、使用的光伏组件的测试要求。

本部分适用于地面用晶体硅光伏组件。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4797.1—2005 电工电子产品自然环境条件 温度和湿度

GB/T 4797.2—2005 电工电子产品自然环境条件 第2部分：海拔与气压、水深与水压

GB/T 4797.4—2006 电工电子产品自然环境条件 太阳辐射与温度

GB/T 4797.5—2008 电工电子产品自然环境条件 降水和风

GB/T 6495.3 光伏器件 第3部分：地面用光伏器件的测量原理及标准光谱辐照度数据

GB/T 17045 电击防护装置和设备的通用部分

GB/T 27025 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的通用要求

IEC 60068-2-21 环境试验 第2-21部分：试验—试验U：引出端及整体安装件强度（Environmental testing - Part 2-21: Tests - Test U: Robustness of terminations and integral mounting devices）

IEC 60410 周期检查计数抽样程序及抽样表（Sampling Plans and Procedures for Inspection by Attributes）

IEC 60904-9 光伏器件 第9部分：太阳模拟器性能要求（Photovoltaic devices-Part 9: Solar simulator performance requirements）

IEC 61215: 2005 地面用晶体硅光伏组件—设计鉴定和定型（Crystalline silicon terrestrial photovoltaic (PV) modules - Design qualification and type approval）

IEC 61730-1: 2013 光伏(PV)组件安全鉴定 第1部分：结构要求 [Photovoltaic (PV) module safety qualification Part 1: Requirements for construction]

IEC 61730-2: 2012 光伏(PV)组件安全鉴定 第2部分：试验要求 [Photovoltaic (PV) module safety qualification Part 2: Requirements for testing]

IEC 61853-1 光伏组件的性能试验和能量标定 第1部分：辐照度、温度性能测量和额定功率 [Photovoltaic (PV) module performance testing and energy rating-Part1: Irradiance and temperature performance measurements and power rating]

IEC 61853-2 光伏组件的性能试验和能量标定 第2部分：光谱响应度、入射角和组件工作温度的测量 [Photovoltaic (PV) module performance testing and energy rating-Part2: Spectral responsivity, incidence angle and module operating temperature measurements]

IEC 62790: 2014 光伏组件接线盒：安全要求和试验（Junction boxes for photovoltaic modules Safety requirements and tests）

ISO 868: 2003 塑料和硬质橡胶用硬度计测定压痕硬度〔肖氏(SHORE)硬度〕〔Plastics and ebonite—Determination of indentation hardness by means of a durometer (Shore hardness)〕

###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3.1

##### **气候条件 climatic condition**

自然界中与气候相关的环境条件，由温度、湿度、气压、太阳辐射和降水（雨、雪、雹等）等条件构成。

注：各类型条件温度、湿度、辐照度和降水说明见附录 A。

#### 3.2

##### **干热气候 hot-dry climate**

温度和湿度的日平均值的年极值的平均值（见 GB/T 4797.1—2005）为低温 $-15^{\circ}\text{C}$ 、高温 $35^{\circ}\text{C}$ ，最大绝对湿度 $13\text{g/m}^3$  的气候。干热气候的特点是一般水面年蒸发量超过降水量 ( $V>N$ )，晴天多，阳光强，干燥，夏季热，昼夜温差大，风沙多等。

注：中国的西北、华北的部分地区（新疆、内蒙古、甘肃等地）是干热气候的典型地区。

#### 3.3

##### **湿热气候 warm-wet climate**

以气温高、湿度高、雨量大、日温差小、无风或少风为特点的气候。湿热气候条件下最热月的月平均温度高，年平均相对湿度在 60% 以上。年平均降水量超过 1000mm，风速较低。由于天空经常多云，太阳直射辐射量减少而散射量增加。

注：中国的四川、浙江、福建等中东部和南部沿海地区是湿热气候的典型地区。

#### 3.4

##### **高原气候 plateau climate**

高原条件下形成的气候。其特点是：海拔高（超过 1000m），气温低，冬寒夏凉，无霜期短；空气稀薄，透明度好，太阳辐射强，日照长，晴天多；昼夜温差大；降水量较少，但气温低，蒸发量弱。

注：中国的青藏高原等地是高原气候的典型地区。

#### 3.5

##### **一般气候条件 general climate**

除以上 3.2~3.4 中定义的典型气候条件，适用于大部分海拔，气温，降雨量，蒸发量，平均相对湿度，昼夜温差和极限温、湿度无显著地域特点的区域。

#### 3.6

##### **标准试验条件 standard test condition；STC**

辐照度 $1000\text{W/m}^2$ ， $25^{\circ}\text{C}$ 电池温度，符合 GB/T 6495.3 的标准太阳光谱辐照度分布。

#### 3.7

##### **电池额定工作温度 nominal operating cell temperature；NOCT**

辐照度 $800\text{W/m}^2$ ， $20^{\circ}\text{C}$ 环境温度，风速 $1\text{m/s}$  条件下的电池温度。

### 4 应用等级

#### 4.1 概述

光伏组件可以有多种不同的应用方式，因此对光伏组件的构造以及在这些应用条件下的潜在危险进行评估是很重要的。满足相关的安全要求和必要的试验，以验证组件是否符合不同应用等级的要求。本章定义了这些应用等级以及用于每个应用等级的结构特性。

#### 4.2 A 级：公众可接近的、危险电压、危险功率条件下的应用等级

通过本应用等级鉴定的组件可使用在公众可接触到的、大于直流 $50\text{V}$  或 $240\text{W}$  以上的系统中。通

过 IEC 61730-1: 2013 和本应用等级鉴定的组件满足安全等级 II 的要求。

#### 4.3 B 级：限制公众接近的、危险电压、危险功率条件下的应用等级

通过本应用等级鉴定的组件可使用在通过围栏、特定区域或其他措施来限制公众接近的系统中。通过本应用等级鉴定的组件只提供了基本的绝缘保护，满足安全等级 0 的要求。

#### 4.4 C 级：使用在限定电压、限定功率条件下的应用等级

通过本等级鉴定的组件只使用在公众有可接触的、低于直流 50V 和 240W 的系统中。通过 IEC 61730-1: 2013 和本应用等级鉴定的组件满足安全等级 III 的要求。

注：在 GB/T 17045 中定义了安全等级。

### 5 抽样

从同一批或几批产品中，按 IEC 60410 规定的方法随机地抽取 12 个样品（如果产品为有边框组件，需额外增加一块无边框组件用于 12.22 脉冲电压试验；其他如需要可增加备份）组件及测试所必需的配件若干。这些组件应由符合相应图纸和工艺要求规定的材料和元器件制成，并经过制造商常规检测、质量控制与产品验收程序。组件应该是完整的，附带制造商的贮运、安装和电路连接指示，包括系统最大允许电压。

如果试验序列中包含旁路二极管热性能试验，且不能接触到标准组件中的旁路二极管，应准备一个特殊的样品进行试验。旁路二极管的安装应与在标准组件中的安装方式相同，并按照旁路二极管热性能试验对应条款的要求将温度传感器安装在二极管上。该样品不需要进行图 1 所示程序的其他试验。

如果被试验组件是一种新设计的样品而不是来自于生产线上，应在试验报告中加以说明。

### 6 标识

#### 6.1 铭牌

每个组件都应有下列清晰而且擦不掉的标志：

- 制造商的名称、标志或符号；
- 产品名称；
- 产品型号；
- 产品序号；
- 引出端或引线的极性（可用颜色代码标识）；
- 组件允许的最大系统电压；
- 制造的日期和地点应注明在组件上，或可由产品序号溯源。

注：应使用规范简体中文及国际通用符号。

6.2 以下附加标识应包含在组件上或使用说明书和安装资料中。所有的电性能数据应为标准试验条件 (STC，详见 3.6) 下的数据。

- 组件开路电压 ( $V_{oc}$ )；
- 组件短路电流 ( $I_{sc}$ )；
- 组件最大功率 ( $P_{max}$ )；
- 过载保护电流值；
- 推荐的最大串联组件数量和并联组件数量；
- 产品应用等级。

6.3 仅适合于组件现场安装的电连接器应标明“有负载时不能断开”。

6.4 对于开路电压超过 50V 的组件，和/或系统最大额定电压超过 50V 的组件，在组件连接装置附近

应有醒目的触电危险的警告标志。

## 7 试验

在开始试验之前，要将所有组件，包括控制件，放置在自然光或模拟太阳光下经受  $20\text{kWh/m}^2$  辐照量的照射。如果辐照量超出  $20\text{kWh/m}^2$ ，在报告中应注明实际的辐照量。

预处理试验期间，组件应连接负载，使组件状态保持在 STC 下最大功率点附近工作。

如果预处理试验在自然光下进行，仅辐照度大于  $500\text{W/m}^2$  时才记入累积辐照量。

如果预处理试验在太阳光模拟器下进行，辐照度应保持在  $800\text{W/m}^2\sim1000\text{W/m}^2$  状态，组件温度范围控制在  $50^\circ\text{C}\pm10^\circ\text{C}$ 。

把组件分组，并按图 1 所示的程序依次进行试验。图中每个方框对应本标准的一条。具体的试验方法和要求，包括所需要进行的初始和最终的测试，详见第 11 章。

在试验中，操作者应严格遵照制造商关于组件的贮运、安装和连接的要求。

注 1：在试验过程中，一个试验的最终测试作为下一个试验的初始测试时，下一个试验的初始测试可省略。

注 2：本规范的试验要求是作为一般气候条件下鉴定的最低要求。如果实验室和组件制造商同意，可以按其他气候条件或更高的要求进行试验。

## 8 合格判据

如果每一个试验样品达到下列各项判据，则认为该组件设计通过了该气候条件下的环境适应性测试。

- a) 在标准试验条件下，组件的最大输出功率在每个单项试验后和每组序列试验后变化均不能超过 5%；
- b) 在试验过程中，无组件呈现断路现象；
- c) 无第 9 章中定义的任何严重外观缺陷；
- d) 试验完成后满足绝缘试验要求；
- e) 每组试验开始和结束时，满足湿漏电流试验的要求；
- f) 满足单个试验的特殊要求。

如果两个或两个以上组件达不到上述判据，则该组件达不到该气候条件下的环境适应性测试要求。如果一个组件未通过任一项试验，取另外两个满足第 5 章抽样要求的组件从初始进行相关试验程序的全部试验。假如其中的一个或两个组件都未通过试验，该设计被判定达不到鉴定要求。如果两个组件都通过了试验，则该组件达到该气候条件下的环境适应性测试要求。

## 9 严重外观缺陷

对设计鉴定和定型，下列缺陷是严重的外观缺陷：

- a) 破碎、开裂或外表面脱附，包括上层、下层、边框和接线盒；
- b) 弯曲、不规整的外表面，包括上层、下层、边框和接线盒的不规整以至于影响到组件的安装和/或运行；
- c) 单体电池破损或开裂，造成该电池超过 10% 的区域失效；
- d) 在组件的边缘和任何一部分电路之间形成连续的气泡或脱层通道；
- e) 丧失机械完整性，导致组件的安装和/或工作都受到影响；
- f) 在任何一层中，组件电路或单个电池超过 10% 的电路，发生失效或可见的腐蚀；
- g) 任何部分短路；
- h) 树脂材料表面变黏；
- i) 带电部分裸露；
- j) 密封材料、背板、表面、二极管或任何组件部分出现任何熔化或烧坏的痕迹；

k) 组件未按照第 6 章要求完成标识，或标识在任意试验后脱落或信息不可读。

## 10 报告

通过试验后，检测机构应按照 GB/T 27025 给出正式的鉴定试验报告，该报告应包含被测的性能参数、试验失败以及再次试验的详细情况。所有的证书或测试报告应至少包含下列信息：

- a) 标题；
- b) 试验室名称、地址以及试验进行地点；
- c) 每份证书、报告及报告中的每一页都应有唯一的标示；
- d) 客户的名称和地址（如适用）；
- e) 试验项目的说明和代号；
- f) 试验项目的特征和条件；
- g) 试验样品的收到日期及试验日期（如适用）；
- h) 所用试验方法的代号；
- i) 抽样程序参照的标准（如相关）；
- j) 对试验方法的任何改动、添加或删除以及其他与特定试验相关的任何信息（例如环境条件）；
- k) 用表格、曲线、图或照片等适当方式表述的测量、检查和导出的结果，包括短路电流、开路电压和最大功率的温度系数，NOCT，NOCT、STC 和低辐照度状态下的功率，热斑耐久试验中观测到的被遮挡电池的最大温度，用于紫外预处理试验的灯的光谱，机械载荷试验和 NOCT 试验的安装方式，机械载荷试验时表面和背面的压强，冰雹试验中冰球的直径，所有试验后的功率变化，任何失败的发生均应在报告中记录；
- l) 试验结果误差估计的表述（如相关）；
- m) 对证书或报告内容负责的责任人的签名、头衔或等同的标识、签署日期；
- n) 表述的试验结果仅适用于所测样品（如相关）；
- o) 声明未经试验室的书面许可，证书或报告不允许被部分复制；
- p) 试验室制造商应保存本报告的副本以备参考。

## 11 重新测试

在组件的设计、材料、元器件或工艺作任何改变时，可能需要重新进行部分或全部试验来确保测试结论的有效性。

## 12 试验程序

### 12.1 外观检查

本试验同 IEC 61215：2005 的 10.1，无内容变更。

### 12.2 标准试验条件下的性能

本试验同 IEC 61215：2005 的 10.2，无内容变更。

### 12.3 电气间隙、爬电距离测量和绝缘耐压试验

#### 12.3.1 电气间隙、爬电距离测量

无绝缘的不同电位带电体之间以及带电体和与可接触的金属部件之间的爬电距离和电气间隙不允许小于表 1 和表 2 的规定。

一般气候条件的试验步骤（如果不是全项测试，未测试项目请用删除线划去）  
 (备注：试验顺序可能会有偏差，但是试验必须要有文件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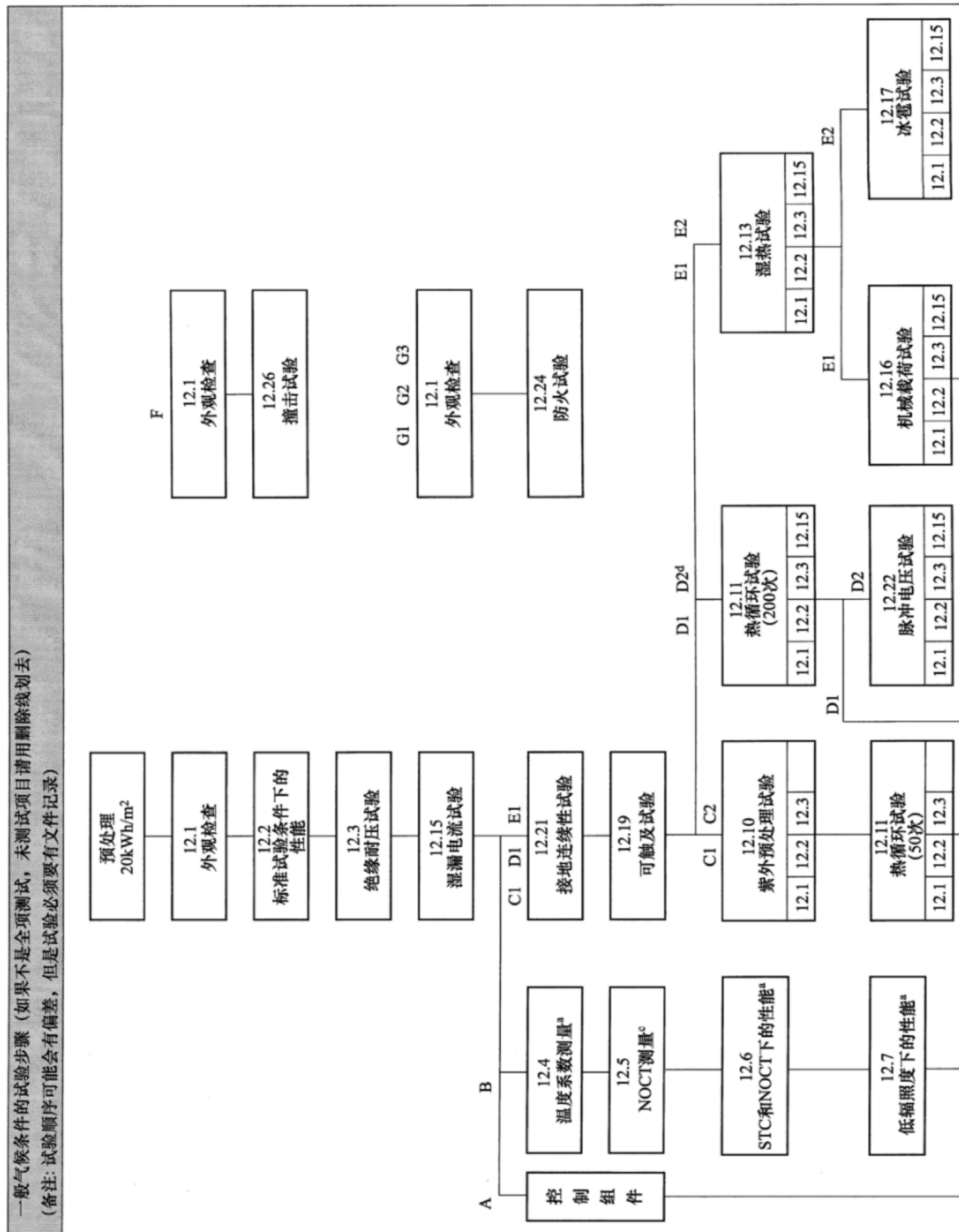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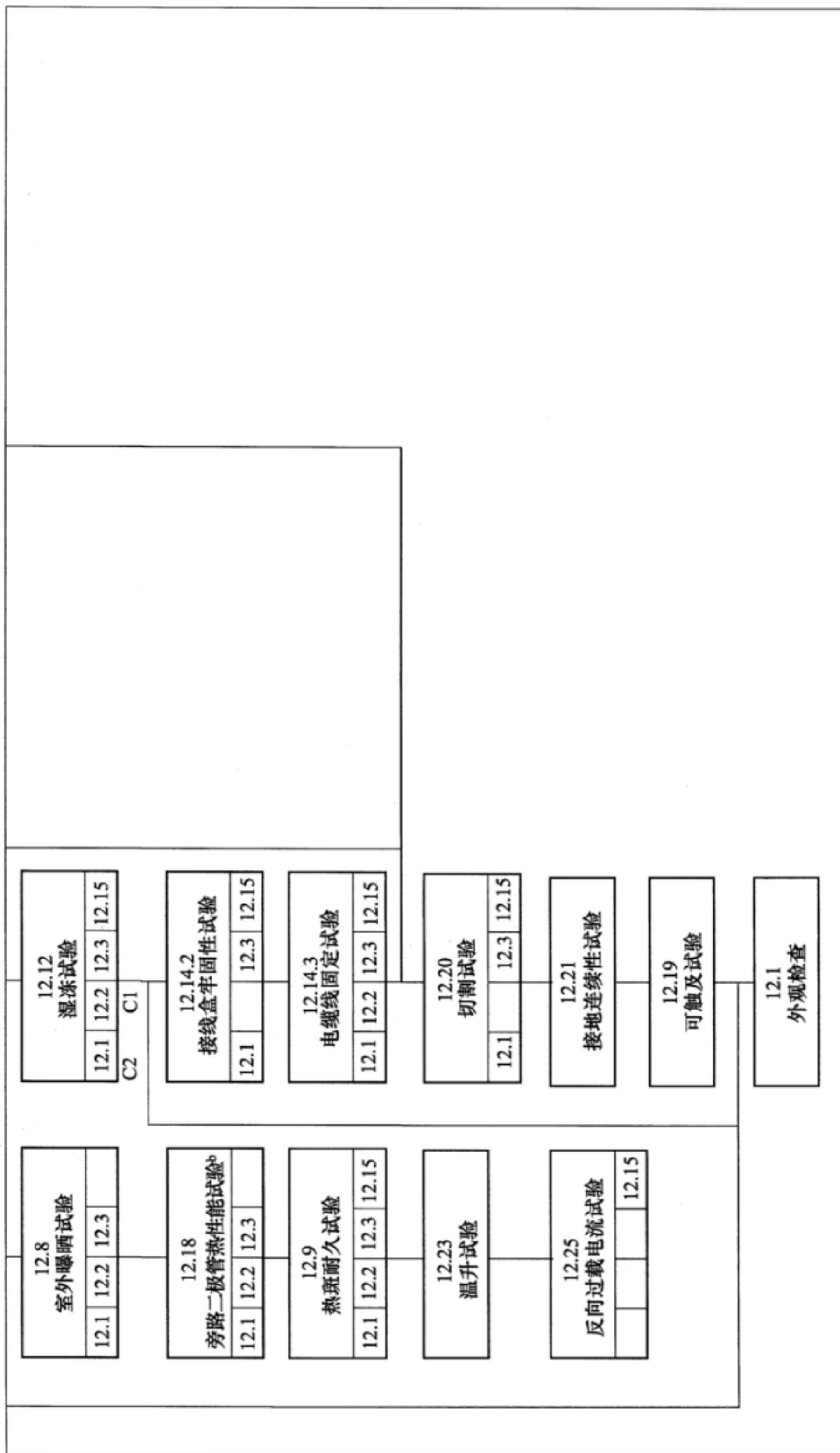


图 1 一般气候条件下晶体硅光伏组件环境适应性的试验程序



说明:

- <sup>a</sup> 如果组件已按照 IEC 61853-1 或 IEC 61853-2 完成相关试验，可在报告中引用其试验结果，不需重复测试。
- <sup>b</sup> 如果在标准组件中旁路二极管无法触及，可定制一块组件专用于旁路二极管试验（12.18），使旁路二极管可在试验中被测量。本组件仅完成旁路二极管试验和前后基础试验。
- <sup>c</sup> 如组件没有设计为敞开式支架安装方式，在本技术规范中，可用太阳电池的平均平衡结温代替 NOCT。
- <sup>d</sup> 如果试验组件为带边框组件，序列 D 需采用 2 块带边框组件和 1 块无边框组件进行试验。其中，无边框组件完成 D1 流程，1 块仅完成 12.11。

图 1 一般气候条件下晶体硅光伏组件环境适应性的试验程序（续）

表 1 现场接线端子之间可接受的最小爬电距离

电压 V	最小爬电距离 mm
0~50	6.5
51~300	9.5
301~600	12.5
601~1000	16
1001~1500	25

表 2 内部带电体与可接触点之间可接受的最小电气间隙

最大系统电压 V	最小电气间隙 mm		
	应用等级 C 级	应用等级 B 级	应用等级 A 级
0~50	2	2	2
51~300	—	3.2	6.4
301~600	—	3.2	6.4
601~1000	—	4.2	8.4
1001~1500	—	8	11

这些要求不适用于组件内部带电部件之间的距离，组件内部带电部件之间的距离应满足部件相关要求。这些要求也不适用于固体绝缘材料，材料的绝缘特性可以利用局部放电试验进行验证。

现场组件接线端子的爬电距离和电气间隙用组件的开路电压 ( $V_{oc}$ ) 来判定。如果在端子排上有未标识的接线端子，或有专门标识的接地端子，爬电距离和电气间隙将根据最大系统电压来判定。

**注 1：**光伏组件中的封装材料也会吸湿，封装过程也不保证会形成完全密封。因此，规定的爬电距离和电气间隙是基于污染度 2 级、材料等级 IIIa 和 IIIb、应用等级 A、脉冲电压 8kV。小数尾数采用进位法以得到偏于安全的数值。

**注 2：**如果产品爬电距离和电气间隙不符合表 1 和表 2 中的要求，须根据对应使用环境、系统电压和海拔（见 GB/T 4797.2—2005）补充绝缘耐压试验和脉冲电压试验。

现场接线端子的爬电距离和电气间隙应在有导线连接和没有导线连接两种情况下测量。导线应按实际应用时的方式进行连接。如果端子能适配，产品也没有标注使用限制，所用导线的线规应比要求的大一号，否则，导线用要求的线规。

在决定爬电距离时，不大于 0.4mm 的间隙的表面之间被认为是相互接触的。

### 12.3.2 绝缘耐压试验

本试验同 IEC 61730-2: 2012 的 10.3，无内容变更。

### 12.4 温度系数的测量

本试验同 IEC 61215: 2005 的 10.4，无内容变更。

### 12.5 电池额定工作温度的测量（NOCT）

本试验同 IEC 61215: 2005 的 10.5，无内容变更。

### 12.6 标准测试条件（STC）和额定工作温度（NOCT）下的性能

本试验同 IEC 61215: 2005 的 10.6，无内容变更。

## 12.7 低辐照度下的性能

本试验同 IEC 61215: 2005 的 10.7, 无内容变更。

## 12.8 室外曝晒试验

本试验同 IEC 61215: 2005 的 10.8, 无内容变更。

## 12.9 热斑耐久试验

### 12.9.1 目的

确定组件承受热斑加热效应的能力, 如这种效应可能导致焊接熔化或封装退化。电池不匹配或裂纹、内部连接失效、局部被遮光或弄脏均会引起这种缺陷。虽然本试验中绝对温度和相对功率损耗是不标准的, 但是可利用最严峻的热斑发生情况来确保产品设计的安全性。

### 12.9.2 热斑效应

当组件中的一个电池或一组电池被遮光或损坏时, 工作电流超过了该电池或电池组降低了的短路电流, 在组件中会发生热斑加热。此时受影响的电池或电池组被置于反向偏置状态, 消耗功率, 从而引起过热。

如果功率消耗达到一定程度或者集中在某一位置, 理论上电池或组串过热能够导致焊接材料融化、封装材料失效、表面和/或背面的玻璃材料破裂等缺陷情况。正确的使用旁路二极管能够在一定程度上预防热斑效应导致的失效情况发生。

由于不同电池的反向特性差别很大, 有必要根据其反向特性曲线与图 3 所示的“试验界限区”的交点, 把电池分成电压限制型 (A 类) 或电流限制型 (B 类) 两类。两种类别的电池均可以承受热斑效应的发生。

图 2 所示的一个损坏或遮光电池的最大功率消耗的情况属 A 类, 这种情况发生在反向曲线和 (S-1) 个电池的正向  $I-V$  曲线的映象在最大功率点的相交处。图 2 描述了由一组串联电池构成的组件的热斑效应, 该组件中电池 Y 被部分遮光。Y 消耗的功率等于组件电流与 Y 两端形成的反向电压的乘积。对任意辐照度水平, 在短路时消耗的功率最大, 此时加于 Y 的反向电压等于组件中其余 (S-1) 个电池产生的电压。在图 2 中用 Y 的反向  $I-V$  曲线和 (S-1) 个电池的正向  $I-V$  曲线的映象的交点处的阴影矩形来表示最大消耗功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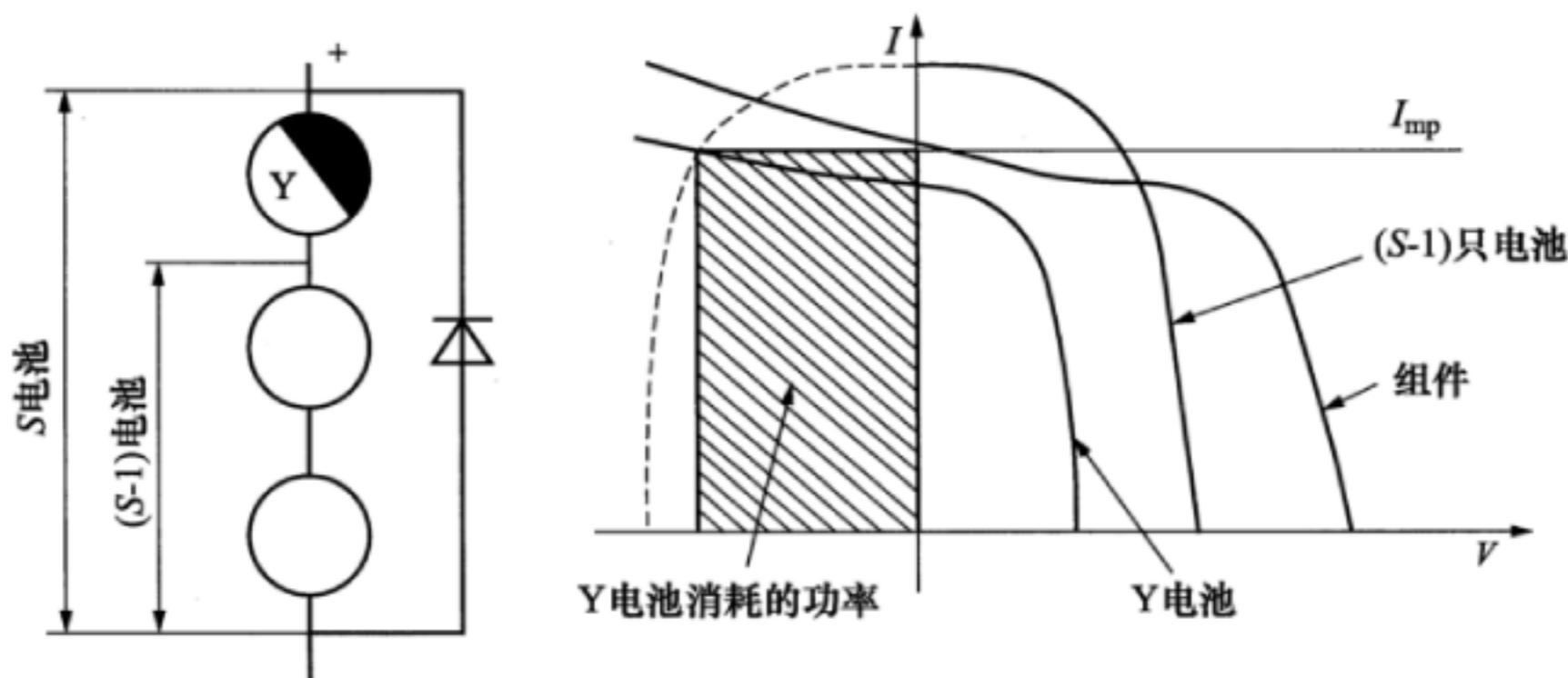


图 2 A 类电池的热斑效应

作为对比, 图 4 表示一个 B 类电池在完全遮光时的最大功率消耗。应该注意, 此时消耗的功率可能仅是组件总有效功率的一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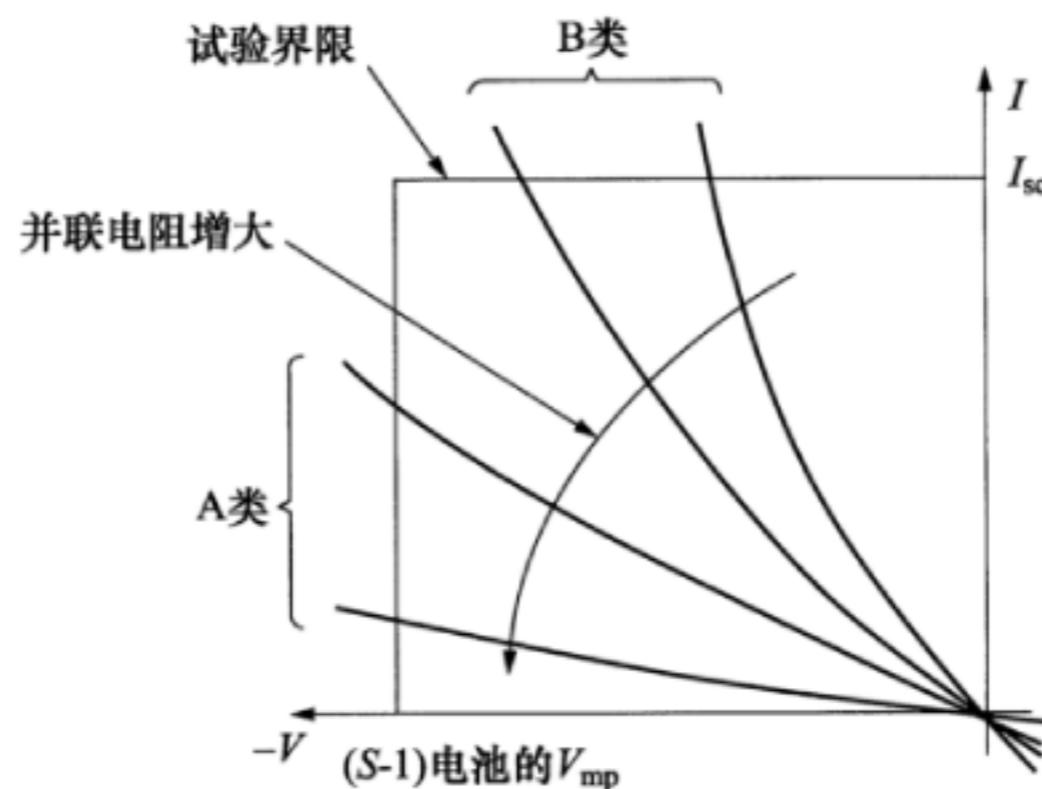


图 3 反向特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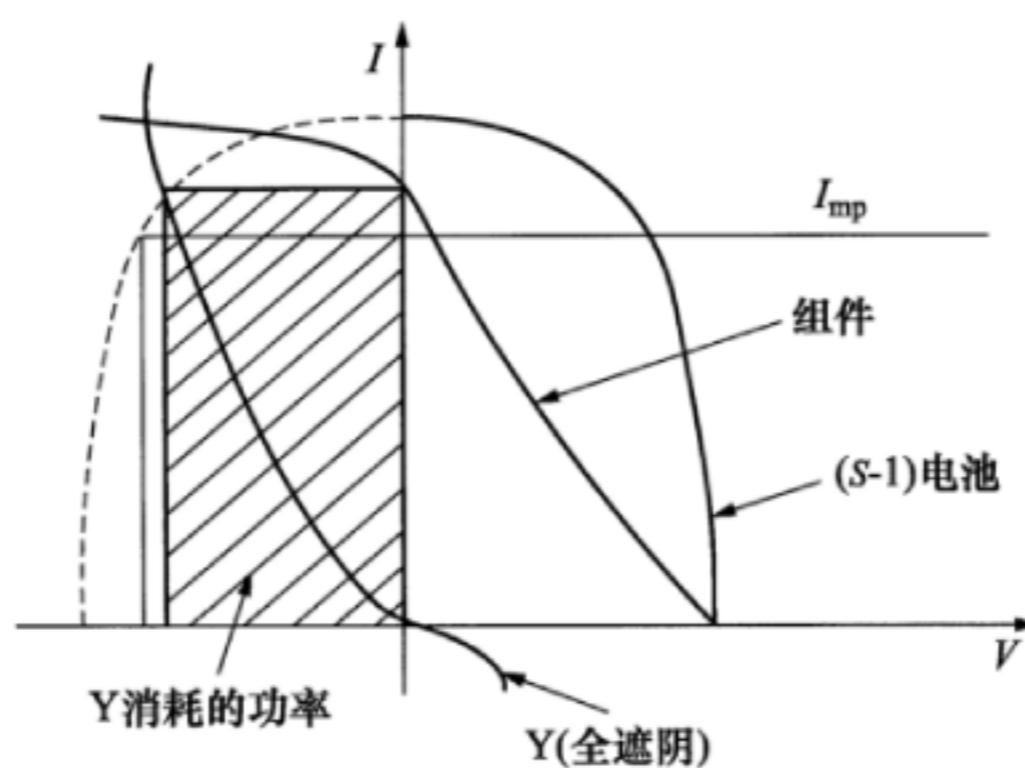


图 4 B 类电池的热斑效应

### 12.9.3 电池内部连接的分类

光伏组件中的太阳电池可以以下列方式之一进行连接：

串联方式 (Case S):  $S$  个电池呈单串串联连接 (图 2);

并联—串联连接方式 (Case PS): 一个串联电路有  $S$  个串联区域，每一个区域包含  $P$  片电池并联 (图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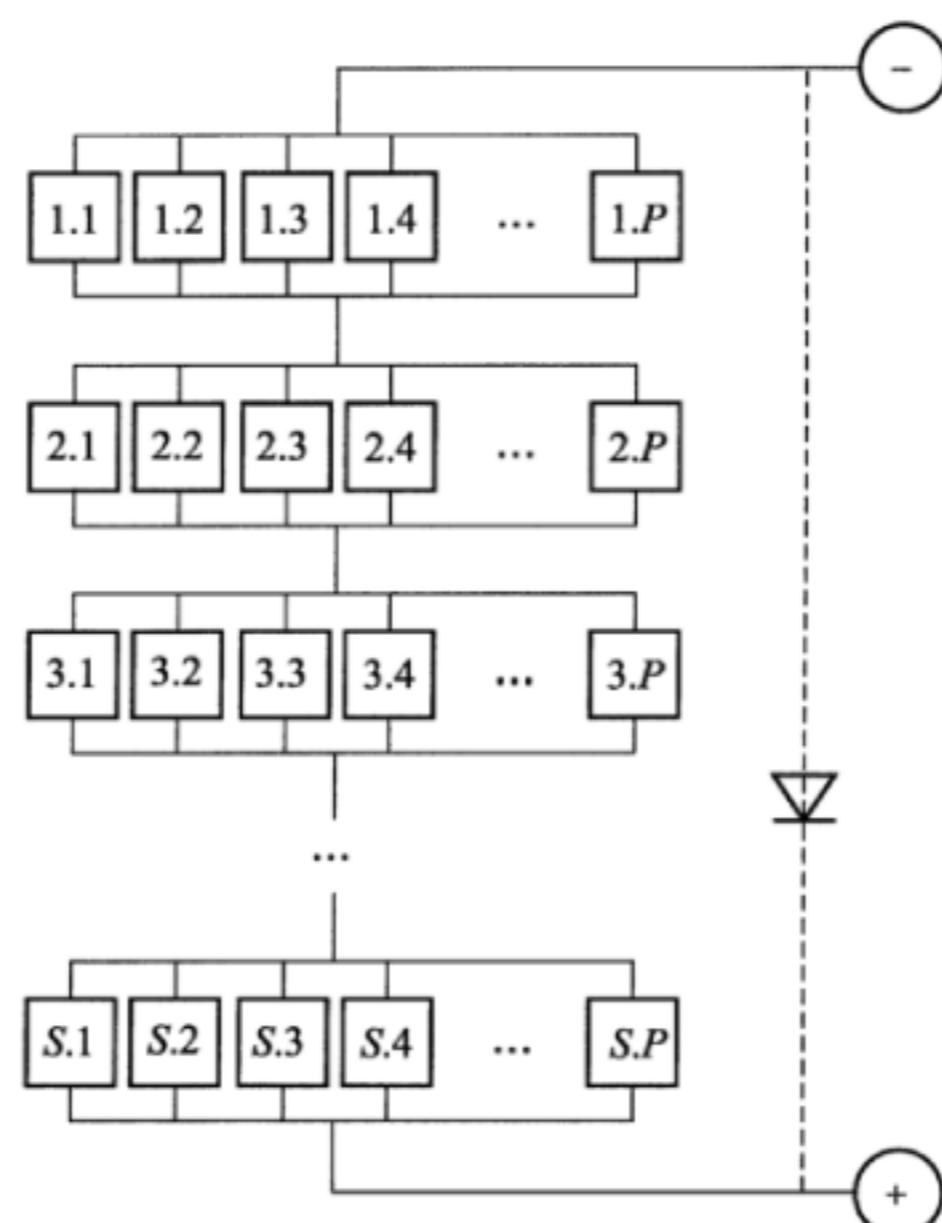


图 5 并联—串联连接方式

串联—并联连接方式 (Case SP): 一个并联电路有  $P$  个并联区域，每一个区域包含  $S$  片电池串联 (图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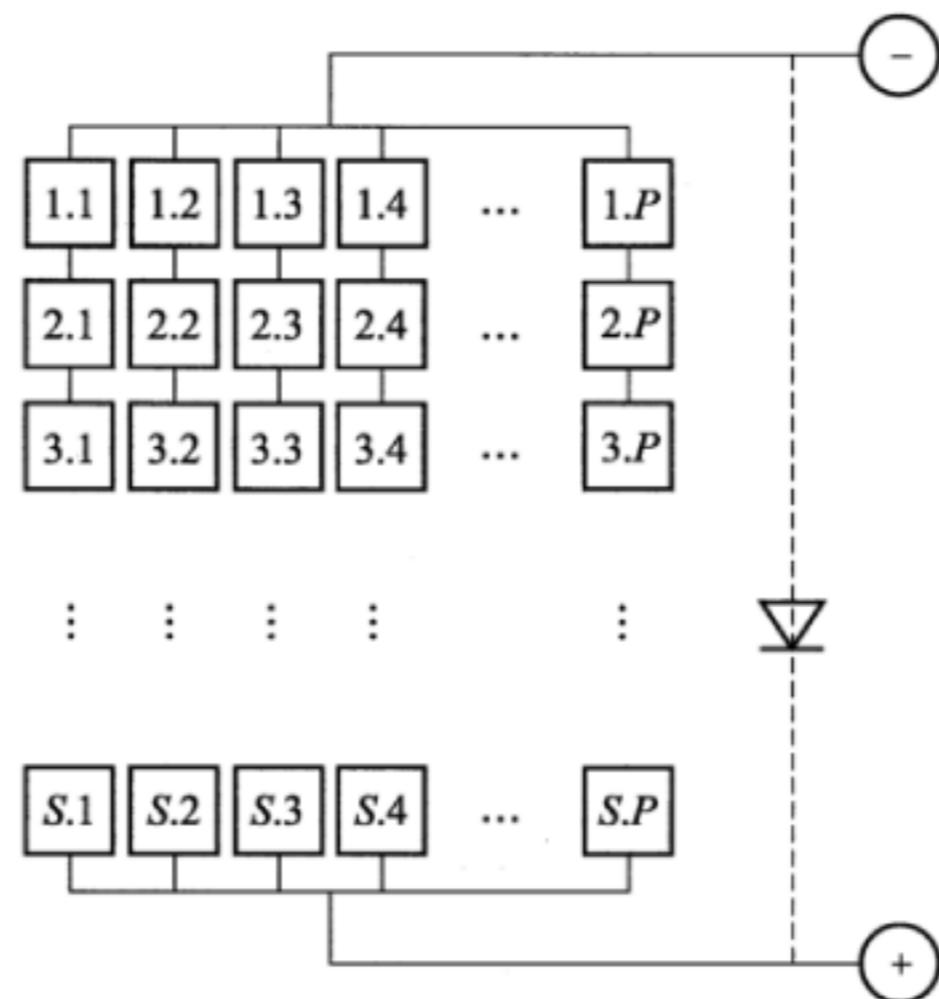


图 6 串联—并联连接方式

如果有旁路二极管，由于限制了其所连接电池的反向电压，因此也算做被试验电路的一部分。每一种结构需要一种特殊的热斑试验程序。组件短路时其内部功率消耗最大。

注：当保护电路元件二极管被短路时，其内部消耗的功率最大，此时通常伴随整个组件被短路。如果组件无旁路二极管，则应检查制造商的指南，在安装旁路二极管前是否推荐有可串联使用的最大组件数量。如果推荐的可串联使用的最大组件数量大于 1，则本部分后续试验应该采用推荐的串联组件来进行，在这种情况下，在曝晒过程中，应将提供功率电流设定在  $I_{mp}$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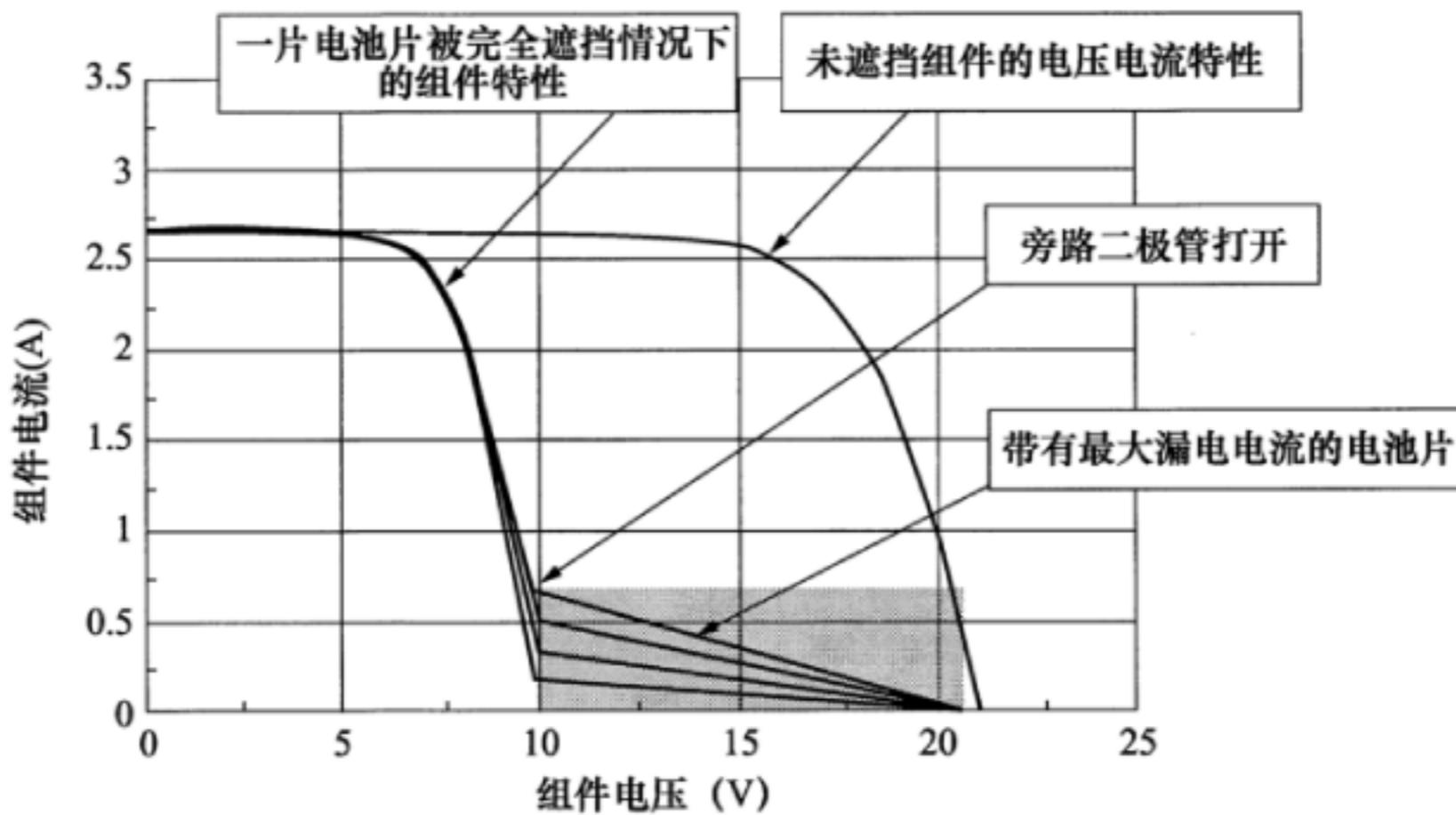
#### 12.9.4 试验仪器

- 辐射源：自然阳光，或依据 IEC 60904-9 标准不低于 BBC 等级的辐照度能达到  $1100\text{W/m}^2 \pm 10\%$  的稳态太阳光模拟器；
- 组件  $I-V$  曲线测试仪；
- 电流测试设备；
- 在试验太阳电池被遮光的情况下，被遮光增量为 5% 一组的不透明盖板；
- 一个适当的温度检测器用于测量和记录组件温度（可以是红外热成像仪）；
- 用于记录辐照等级、辐照度和环境温度的设备；
- 依据 IEC 60904-9 标准，不低于 BBB 等级的，辐照度范围  $800\text{W/m}^2 \sim 1100\text{W/m}^2$  的脉冲式太阳光模拟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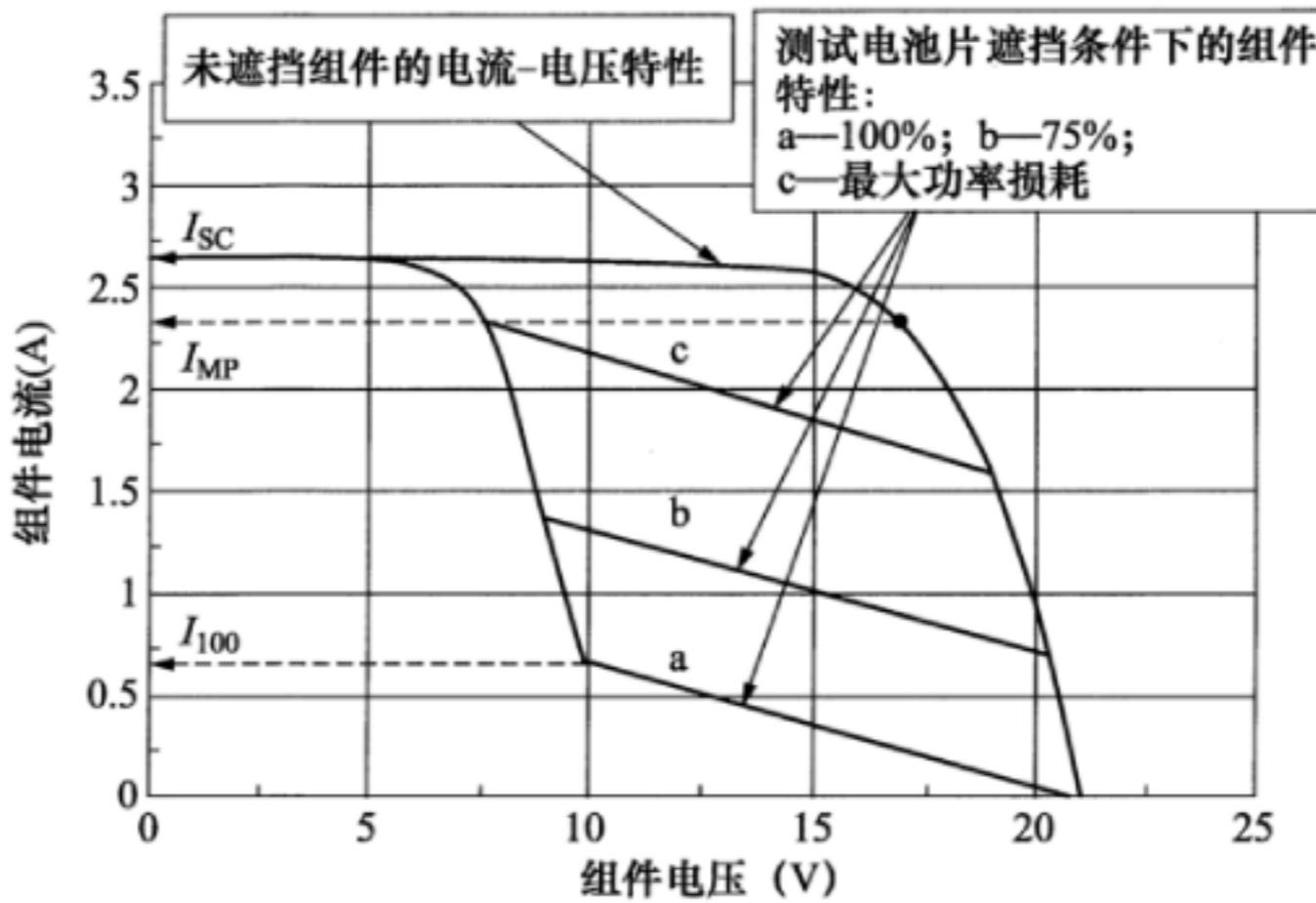
#### 12.9.5 试验步骤

在试验前应安装制造商推荐的热斑保护装置。

- 采用下述方式之一，将组件置于辐照度  $800\text{W/m}^2 \sim 1100\text{W/m}^2$  的光源下照射：
  - 脉冲式太阳光模拟器：在该模拟器下被测组件温度能够接近室温  $25^\circ\text{C} \pm 5^\circ\text{C}$ 。
  - 稳态太阳光模拟器：在该模拟器下测试，开始测试之前，组件温度必须稳定在  $\pm 5^\circ\text{C}$  以内。
  - 自然阳光：在该条件下测试，开始测试之前，组件温度必须稳定在  $\pm 5^\circ\text{C}$  以内。
- 依次完全遮挡每一块电池片，测试组件的  $I-V$  曲线并且拟合在一张曲线图内，如图 7 所示。
- 选取一块靠近边缘的，有着最低并联电阻和最大漏电流的电池片。
- 除 c) 中挑选的电池片以外，再选取两片有着最小并联电阻和最大漏电流的电池片。

图 7 不同电池片被完全遮挡情况下的组件  $I$ - $V$  特性

- e) 选出具有最高并联电阻的电池片。
- f) 对选取的每一个电池片，采用下述方法之一，确定最坏的遮挡情况。
  - 1) 如果组件中电池的电路连接为可接入式：则将组件短路，将电流测量设备接入组件内部电路，测量所选取的电池片所在电池串的电流值。按步骤 a) 的方法将组件放置于稳定的辐照条件下。依次遮挡选取的每一个电池片，遮挡每个电池片时，应通过逐步改变电池片遮挡面积来确定被遮光电池的电流等于步骤 a) 中未遮光条件下的  $I_{mp1}$  时的遮挡情况。此时，该电池片处于最坏的遮挡条件。
  - 2) 如果组件中电池的电路连接为不可接入式：可对选取的每一片电池遮挡不同的面积，测量该电池在不同的遮光面积下的一组  $I$ - $V$  曲线（如图 8 所示）。当电池被遮挡时组件  $I$ - $V$  曲线的最大功率点电流（在此处旁路二极管导通）与步骤 a) 中最初未遮挡条件下组件的  $I_{mp1}$  相等时（图 8 中的曲线 c），该电池达到最坏的遮挡条件。

图 8 测试电池片在不同遮挡程度下组件的  $I$ - $V$  特性

- 3) 依次完全遮挡选取的每一片电池，采用红外热像仪测量该电池温度。以电池面积的 10% 逐步减小遮挡面积。如果电池温度降低，则电池片全部遮挡是最坏的遮挡条件；如果电池片温度升高或保持不变，则继续减少遮挡面积直到电池片温度出现降低，此时返回前一次的遮挡条件，以该条件作为该电池片的最坏遮挡条件。

注：对于组件中电池片为串联一并联情况，如果当选取电池片被完全遮挡情况下，旁路二极管没有导通，则最坏的热斑条件就是完全遮挡该电池片。如果当选取电池片被完全遮挡情况下，旁路二极管导通，使用上述第二

种或第三种方法确定最坏遮挡条件。

- g) 选取步骤 c) 中的电池片。当全部遮挡该电池片时，使用红外热像仪确定电池片中最热的位置。按照步骤 f) 的方法确定该电池片的最坏遮挡条件。将组件短路，确保电池片最热的位置处于辐照区域内。
- h) 在  $1000\text{W/m}^2 \pm 10\%$  辐照度下曝晒组件，使组件温度保持在  $50^\circ\text{C} \pm 10^\circ\text{C}$  范围内。
- i) 保持完全曝晒状态持续 1h。
- j) 针对在 d) 中选取的另外两片电池，重复步骤 f) 至步骤 i)。
- k) 对于步骤 e) 中选取的电池片，重复步骤 f) 至步骤 i)。

注：在该实验条件下保持辐照曝晒 1h，如果在 1h 之后被遮挡电池的温度继续升高，则继续在该辐照度下曝晒组件直到总曝晒时间达到 5h。

### 12.9.6 最后测试

重复试验 12.1~12.3 和 12.15。

### 12.9.7 试验要求

应满足下列要求：

- 无第 9 章中规定的严重外观缺陷；特别应注意检查有无焊料融化，外壳开裂，分层，灼烧等现象。如果电池片外观出现缺陷，但未达到严重外观缺陷的程度，则应在另外两个电池片上重复试验。如果这两个电池片在试验后没有出现外观缺陷，则认定该组件通过热斑试验。
- 最大输出功率的变化应不超过试验前测试值的 5%。
- 绝缘电阻应满足初始试验的相同要求。
- 湿漏电流试验应满足初始试验的相同要求。

## 12.10 紫外预处理试验

### 12.10.1 试验目的

同 IEC 61215: 2005 的 10.10.1，无内容变更。

### 12.10.2 试验仪器

同 IEC 61215: 2005 的 10.10.2，无内容变更。

### 12.10.3 试验步骤

- a) 使用已校准的辐射仪，测量组件试验平面上的辐照度，确保波长在  $280\text{nm} \sim 400\text{nm}$  的辐照度不超过  $250\text{W/m}^2$ （约等于 5 倍的自然光水平），且在整个测量平面上的辐照度均匀性不超过  $\pm 15\%$ 。
- b) 将组件与负载连接，使组件能够保持在最大功率点附近工作。将组件安装在步骤 a) 中测量平面上所选择的符合要求的区域，与紫外光线相垂直。保证组件温度在试验期间为  $60^\circ\text{C} \pm 5^\circ\text{C}$ 。
- c) 使组件累积经受波长范围在  $280\text{nm} \sim 400\text{nm}$  的紫外辐射总量为  $15\text{kWh/m}^2$ ，其中波长为  $280\text{nm} \sim 320\text{nm}$  的紫外辐射量为总辐射量的 3%~10%，在试验过程中将组件温度维持在前面规定的范围内。

### 12.10.4 最后测试

重复试验 12.1~12.3。

### 12.10.5 试验要求

应满足下列要求：

- 无第9章中规定的严重外观缺陷；
- 最大输出功率的变化应不超过试验前测试值的5%；
- 绝缘电阻应满足初始试验的相同要求；
- 湿漏电流试验应满足初始试验的相同要求。

## 12.11 热循环试验

### 12.11.1 试验目的

同IEC 61215: 2005的10.11.1，无内容变更。

### 12.11.2 试验仪器

同IEC 61215: 2005的10.11.2，无内容变更。

### 12.11.3 试验步骤

- a) 在室温下将组件装入气候室。如组件的边框导电不好，则将其安装在一金属框架上来模拟敞开式支承架。
- b) 将温度传感器接到温度监测仪上，将组件的正极引出端接到提供电流的仪器的正极，负极连接到其负极。在200次热循环试验中，在组件温度超过25℃时，保持对组件施加等于STC最大功率点电流±2%大小的电流，其他时候电流应降至不超过 $1\% \cdot I_{mp}$ 。对于50次的热循环试验，仅施加电流不超过 $1\% \cdot I_{mp}$ 。
- c) 关闭气候室，一般气候条件下的热循环试验按图9的轮廓，使组件的温度在-40℃±2℃和+85℃±2℃之间循环。最高和最低温度之间温度变化的速率不超过100℃/h，并且组件温度在每个极端温度下应保持稳定至少10min。除非组件的热容量很大需要更长的循环时间外，一次循环时间不超过6h，循环的次数见图1相应的方框。
- d) 在整个试验过程中，记录组件的温度，并监测通过组件的电流。

注：有并联电路的组件，如果其中一路断开，会引起电压或电流的不连续，但不会导致其为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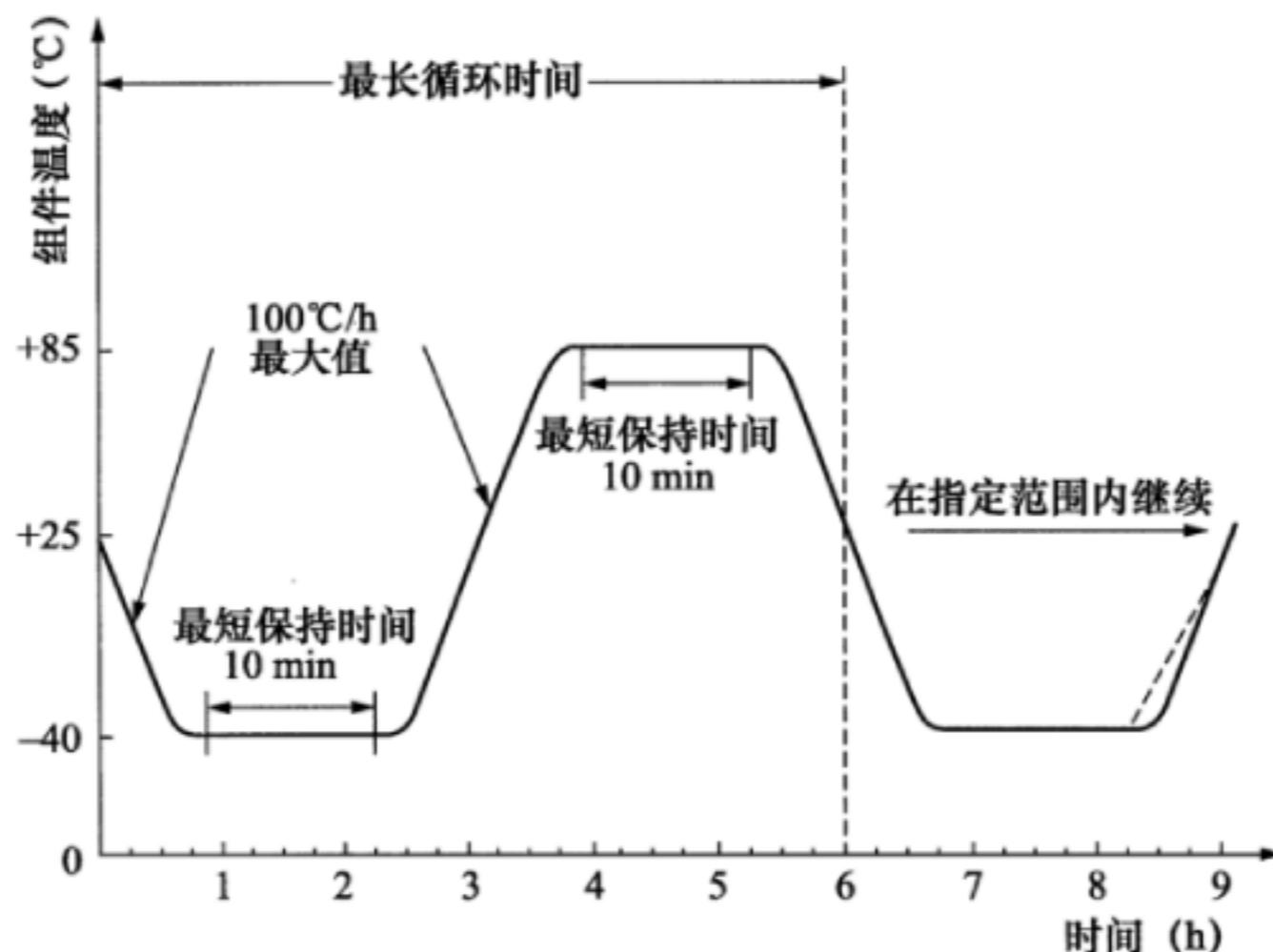


图9 一般气候条件热循环试验

#### 12.11.4 最后测试

在恢复至少 1h 之后，重复试验 12.1~12.3 和 12.15。

#### 12.11.5 试验要求

应满足下列要求：

- 在试验过程中无电流中断现象；
- 无第 9 章中规定的严重外观缺陷；
- 最大输出功率的变化应不超过试验前测试值的 5%；
- 绝缘电阻应满足初始试验的相同要求；
- 湿漏电流试验应满足初始试验的相同要求。

### 12.12 湿冻试验

#### 12.12.1 试验目的

同 IEC 61215：2005 的 10.12.1，无内容变更。

#### 12.12.2 试验仪器

同 IEC 61215：2005 的 10.12.2，无内容变更。

#### 12.12.3 试验步骤

- a) 将温度传感器置于组件中部的上表面或下表面。
- b) 在室温下将组件装入气候室。
- c) 将温度传感器接到温度监测仪上，将组件的正极引出端接到提供电流的仪器的正极，负极连接到其负极。在湿冻试验期间，对组件施加连续电流，且不大于  $0.5\% \cdot I_{mp}$ 。
- d) 关闭气候室，使组件完成如图 10 所示的 10 次循环。最高和最低温度应在所设定值的  $\pm 2^\circ\text{C}$  以内。温度高于室温时，相对湿度应保持在所设定值的  $\pm 5\%$  以内。
- e) 在整个试验过程中，记录组件的温度，并监测通过组件的电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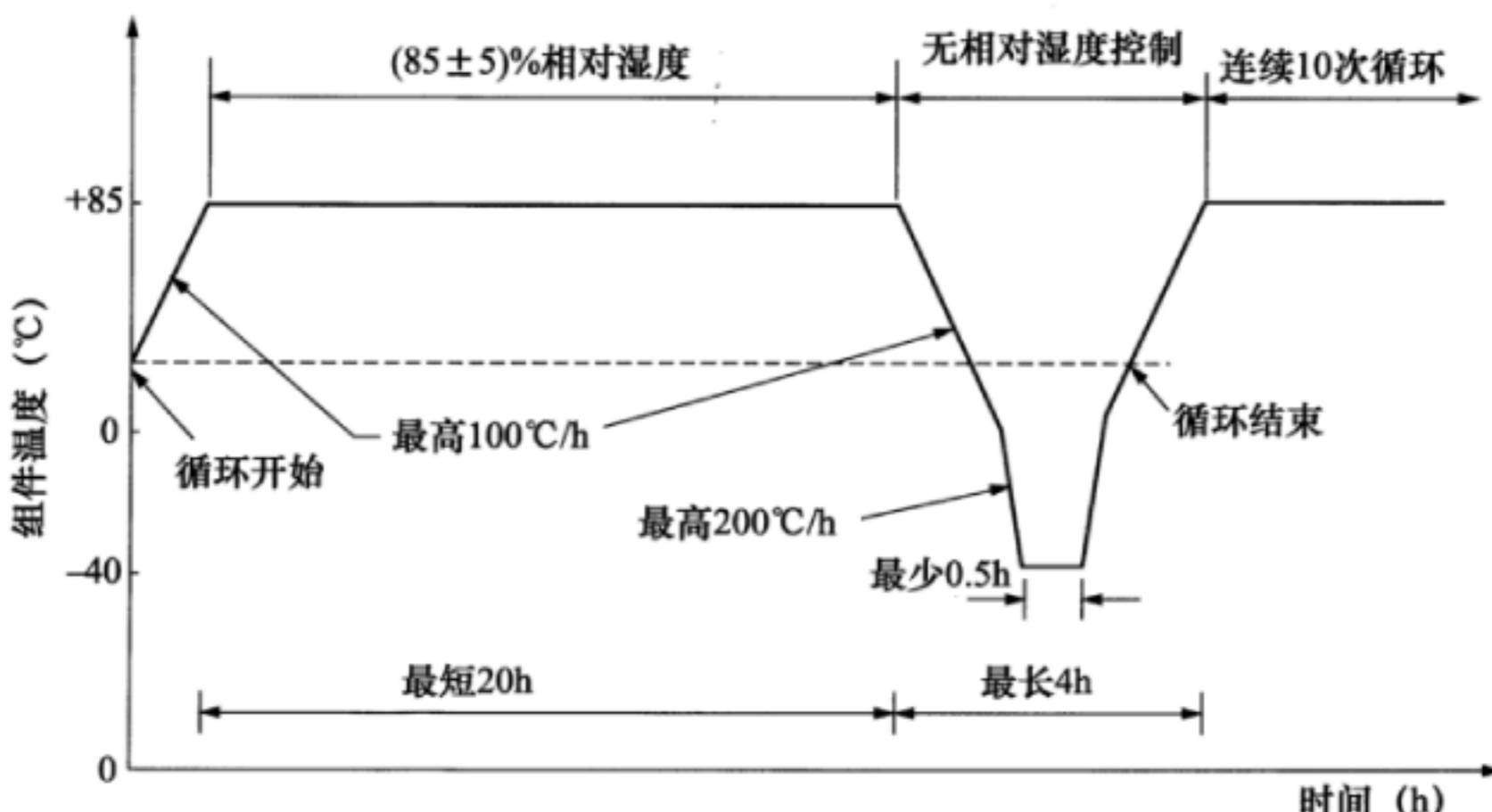


图 10 一般气候条件湿冻循环

#### 12.12.4 最后测试

在 2h~4h 的恢复时间后，重复试验 12.1~12.3 和 12.15。

### 12.12.5 试验要求

应满足下列要求：

- 在试验过程中无电流中断现象；
- 无第 9 章中规定的严重外观缺陷；
- 最大输出功率的变化应不超过试验前测试值的 5%；
- 绝缘电阻应满足初始试验的相同要求；
- 湿漏电流试验应满足初始试验的相同要求。

### 12.13 湿热试验

本试验同 IEC 61215：2005 的 10.13，无内容变更。

### 12.14 引出端强度试验

#### 12.14.1 目的

确定接线盒、电缆线、连接器及其引出端与组件主体的附着是否能承受正常安装和操作过程中所受的力。试验 12.14.2 和 12.14.3 在图 1 序列 C 试验 12.12 后进行。

#### 12.14.2 接线盒牢固性试验

##### 12.14.2.1 试验设备

能够对接线盒中心位置提供 40N 力的装置，所提供的力不应影响接线盒功能。

##### 12.14.2.2 试验步骤

- a) 试验应在 12.12 结束后 2h~4h 后完成。
- b) 以平行于接线盒安装平面和组件边缘作为施力方向，每 90° 施加 40N 力，并保持 (10±1) s，(依据 IEC 60068-2-21)。
- c) 以垂直于接线盒安装平面施加 40N 力，并保持 (10±1) s。
- d) 以上拉力均须施加在接线盒中心点位置。

##### 12.14.2.3 最后测试

重复试验 12.1、12.3 和 12.15。

##### 12.14.2.4 试验要求

试验期间，接线盒在安装平面上位移且不影响其绝缘性能。

- 无第 9 章中规定的严重外观缺陷；
- 绝缘电阻应满足初始试验的相同要求；
- 湿漏电流试验应满足初始试验的相同要求。

#### 12.14.3 电缆线固定试验

##### 12.14.3.1 概述

如果被测接线盒已通过 IEC 62790：2014 认证，可在本序列中省略本项试验。但需在报告中引用其试验结果和认证情况。

### 12.14.3.2 试验设备和步骤

#### 12.14.3.2.1 接线盒采用指定制造商的电缆线

本次试验针对制造商指定的和接线盒搭配的电缆线。

- a) 拉力试验。正常无负载状态下的电缆线和接线盒连接的位置应被标记，用于拉力试验前后结果比对。电缆线需依据表 3 中拉力强度相关要求，在轴心方向进行 50 次拉力试验，每次持续时间 1s。试验方法见图 11。

拉力试验后，卸除芯轴端负载，测量电缆线和接线盒连接位置的位移。

表 3 电缆线牢固拉力试验强度

绝缘电缆线直径 mm	拉力强度 N	试验芯轴最小护套厚度 mm
<4	30	1 <sup>a</sup>
>4~8	30	1
>8~11	42	2
>11~16	55	2
>16~23	70	2
>23~31	80	2
>31~43	90	2
>43~55	100	2
>55	115	2

<sup>a</sup> 对于直径 4mm 及以上电缆线，应匹配使用合适的非金属芯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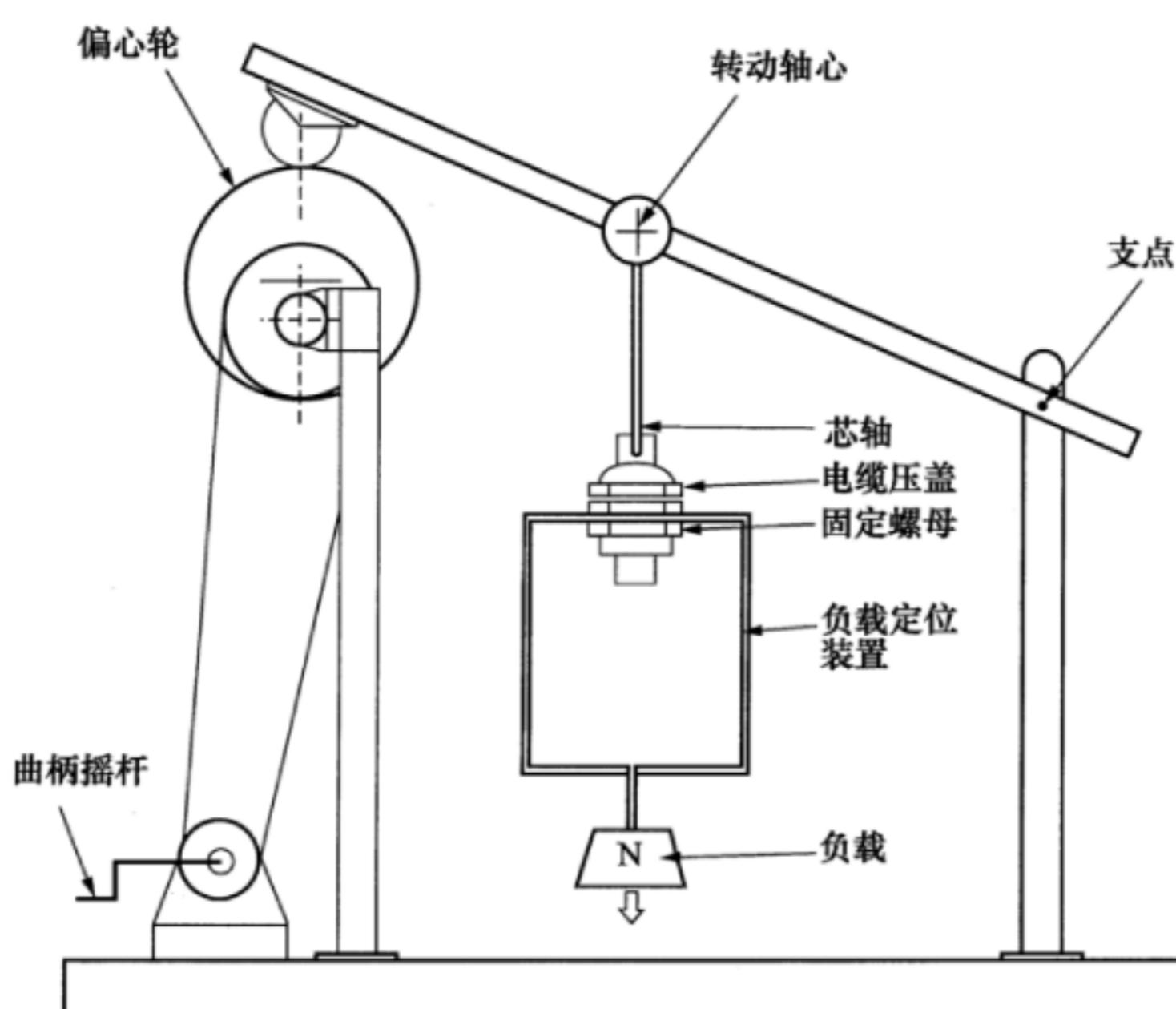


图 11 接线盒拉力试验方法

- b) 扭力试验。拉力试验后，被测对象应按照图 12 中方式进行扭力试验。

正常无负载状态下的电缆线和接线盒连接的位置应被标记，用于扭力试验前后比对。依据表 4 中对应扭力强度要求进行 1min 试验。

试验期间，电缆线或其固定装置旋转或弯曲不应超过 45°，电缆线应固定在原位置。

表 4 电缆线牢固扭力试验强度

绝缘电缆线直径 mm	扭力强度 N·m	试验芯轴最小护套厚度 mm
<4	0.10	1
>4~8	0.10	1
>8~11	0.15	2
>11~16	0.35	2
>16~23	0.60	2
>23~31	0.80	2
>31~43	0.90	2
>43~55	1.00	2
>55	1.20	2

对于直径 4mm 及以上电缆线，应匹配使用合适的非金属芯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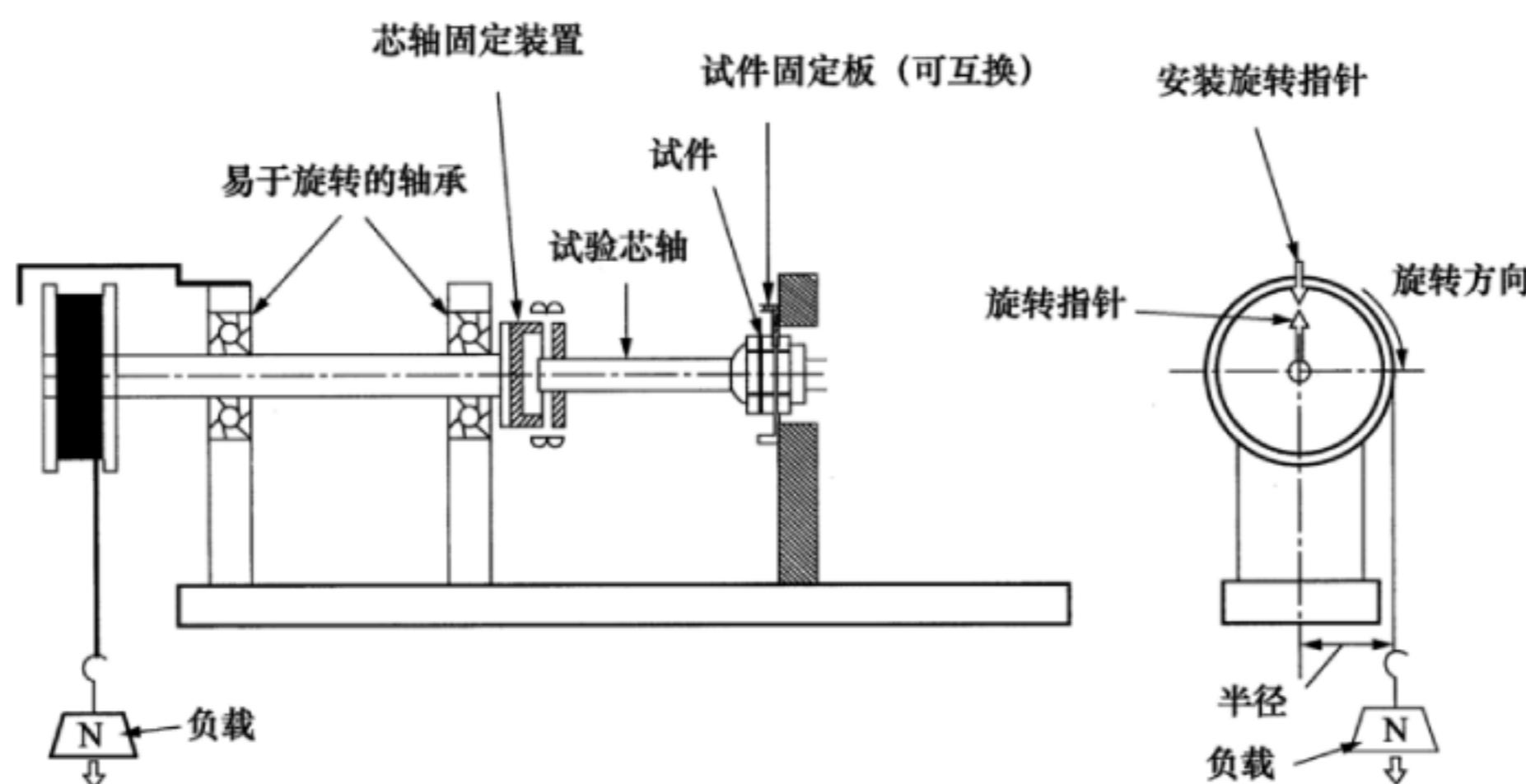


图 12 电缆线扭力试验方法

#### 12.14.3.2.2 接线盒采用非指定电缆线

由制造商或供应商指定的电缆线规格对应的试验芯轴，依据表 3 要求固定于试验对象上。

正常无负载状态下的电缆线和接线盒连接的位置应被标记，用于拉力试验前后结果比对。

电缆线需依据表 3 中拉力强度相关要求，在轴心方向进行 50 次拉力试验，每次持续时间 1s。试验方法见图 11。

拉力试验后，卸除芯轴端负载，测量电缆线和接线盒连接位置的位移。

除另有规定外，试验芯轴应采用金属材质，外层包裹依据 ISO 868: 2003 标准规定的 70±10Shore D 硬度的护套。护套厚度参考表 3 和表 4。完整的试验芯轴尺寸为  $16^{+0.3}_{-0.2}$  mm，形状为圆形或模拟由制造商或供应商指定的电缆线外部的形状。

拉力试验后，试验对象应按照图 12 安装方式进行扭力试验。

正常无负载状态下的电缆线和接线盒连接的位置应被标记，用于扭力试验前后比对。依据表 4 中对

应扭力强度要求进行 1min 试验。

试验期间，电缆线或其固定装置旋转或弯曲不应超过 45°，电缆线应固定在原位置。

扭力试验应依据制造商或供应商提供的最大电缆线规格，按照表 4 中的要求进行。

#### 12.14.3.3 最后测试

重复试验 12.1~12.3 和 12.15。

#### 12.14.3.4 试验要求

试验期间，接线盒在安装平面上位移且不影响期绝缘性能。

——无第 9 章中规定的严重外观缺陷；

——绝缘电阻应满足初始试验的相同要求；

——湿漏电流试验应满足初始试验的相同要求；

——电缆线在接线盒出口位置的标记，试验前后位移不能大于 2mm。

### 12.15 湿漏电流试验

本试验同 IEC 61215：2005 的 10.15，试验条件中对液体表面张力不做要求，其他内容无变更。

### 12.16 机械载荷试验

本试验同 IEC 61215：2005 的 10.16。

注：若试验组件需承受冰和雪重压的能力，则在本试验中，每次循环加于组件前表面的负荷增至 5400Pa。

### 12.17 冰雹试验

本试验同 IEC 61215：2005 的 10.17。

注：冰球直径可选范围为 25mm~75mm（每 10mm 递增）。

### 12.18 旁路二极管热性能试验

本试验同 IEC 61215：2005 的 10.18，无内容变更。

### 12.19 可触及试验

本试验同 IEC 61730-2：2012 的 10.2，无内容变更。

### 12.20 切割试验

本试验同 IEC 61730-2：2012 的 10.3，无内容变更。

### 12.21 接地连续性试验

本试验同 IEC 61730-2：2012 的 10.4，无内容变更。

### 12.22 脉冲电压试验

本试验同 IEC 61730-2：2012 的 10.5，无内容变更。

### 12.23 温升试验

本试验同 IEC 61730-2：2012 的 10.7，无内容变更。

#### 12.24 防火试验

本试验同 IEC 61730-2: 2012 的 10.8, 无内容变更。

#### 12.25 反向过电流试验

本试验同 IEC 61730-2: 2012 的 10.9, 无内容变更。

#### 12.26 撞击试验

本试验同 IEC 61730-2: 2012 的 10.10, 无内容变更。

附录 A  
(资料性附录)  
特殊环境条件

### A.1 概述

本附录用于在干热气候条件、湿热气候条件和高原气候条件下的温度、湿度、辐照度和降水说明。

### A.2 气候类型极值

表 A.1~表 A.3 给出了三种户外气候类型温度和湿度的极值和平均值。表中所有数据均基于 1961 年~1980 年的气象观测。

表 A.1 日平均极值划分的各种气候类型

气候类型	温度和湿度的日平均值的年极值的平均值			
	低温 ℃	高温 ℃	相对湿度大于等于 95% 时的最高温度 ℃	最大绝对湿度 g/m <sup>3</sup>
极端寒冷 (不包括南极洲中央)	-55	+26	+18	14
寒冷	-45	+25	+13	12
寒温	-29	+29	+18	15
暖温	-15	+30	+20	17
干热	-10	+35	+23	20
中等干热	0	+35	+24	22
极干热	+8	+43	+26	24
湿热	+12	+35	+28	27
(恒定) 湿热	+17	+35	+31	30
寒冷*	-40	+25	+15	17
寒温 I *	-29	+29	+18	19
寒温 II *	-26	+22	+6	10
暖温*	-15	+32	+24	24
干热*	-15	+35	—	13
亚湿热*	-5	+35	+25	25
湿热*	+7	+35	+26	26

注：以上带“\*”的气候类型为我国的气候分类，仅适用于我国。

表 A.2 年极值划分的各种气候类型

气候类型	温度和湿度的年极值的平均值			
	低温 ℃	高温 ℃	相对湿度大于等于 95% 时的最高温度 ℃	最大绝对湿度 g/m <sup>3</sup>
极端寒冷 (不包括南极洲中央)	-65	+32	+20	17

表 A.2 (续)

气候类型	温度和湿度的年极值的平均值			
	低温 ℃	高温 ℃	相对湿度大于等于 95% 时的最高温度 ℃	最大绝对湿度 g/m <sup>3</sup>
寒冷	-50	+32	+20	18
寒温	-33	+34	+23	20
暖温	-20	+35	+25	22
干热	-20	+40	+27	24
中等干热	-5	+40	+27	25
极干热	+3	+55	+28	27
湿热	+5	+40	+31	30
(恒定) 湿热	+13	+35	+33	36
寒冷*	-50	+35	+20	18
寒温 I *	-33	+37	+23	21
寒温 II *	-33	+31	+12	11
暖温*	-20	+38	+26	26
干热*	-22	+40	+15	17
亚湿热*	-10	+40	+27	27
湿热*	+5	+40	+28	25

注：以上带“\*”的气候类型为我国的气候分类，仅适用于我国。

表 A.3 绝对极值划分的各种气候类型

气候类型	温度和湿度的绝对极值			
	低温 ℃	高温 ℃	相对湿度大于等于 95% 时的最高温度 ℃	最大绝对湿度 g/m <sup>3</sup>
极端寒冷 (不包括南极洲中央)	-75	+40	+24	20
寒冷	-60	+40	+27	22
寒温	-45	+40	+28	25
暖温	-30	+40	+28	25
干热	-30	+45	+30	27
中等干热	-15	+45	+31	30
极干热	-10	+60	+31	30
湿热	0	+45	+35	36
(恒定) 湿热	+4	+40	+37	40
寒冷*	-55	+40	+23	22

表 A.3 (续)

气候类型	温度和湿度的绝对极值			
	低温 ℃	高温 ℃	相对湿度大于等于 95% 时的最高温度 ℃	最大绝对湿度 g/m <sup>3</sup>
寒温 I *	-40	+40	+26	25
寒温 II *	-45	+34	+15	15
暖温*	-30	+45	+28	29
干热*	-30	+45	+20	20
亚湿热*	-15	+45	+29	29
湿热*	0	+40	+29	29

注：以上带“\*”的气候类型为我国的气候分类，仅适用于我国。

### A.3 太阳辐照量等级

表 A.4 给出了我国太阳辐照的等级（见 GB/T 4797.4—2006）。

表 A.4 直接太阳辐照量的最大值

等级 W/m <sup>2</sup>	适 用 范 围	备 注
1000	亚湿热及湿热地区	—
1120	海拔 3000m 以下地区	不包括亚湿热及湿热地区，但包括此两地区中的山地
1180	海拔 3000m~5000m 地区	包括寒温的大部分地区以及暖温的西北边缘地区

注：气候分区按照 GB/T 4797.1—2005 的区域分布图划分，参见中国 6 种气候区的太阳辐射强度分布图。

### A.4 各气候类型降水和风条件

表 A.5 我国各气候类型一分钟最大降水量（见 GB/T 4797.5—2008）；表 A.6 给出了瞬时最大风速。

表 A.5 一分钟最大降水量

气候类型	一分钟最大降水量 mm
干热	2.0
湿热	9.8
亚湿热	10.0
暖温	8.7
寒温 II	3.0
寒温 I	7.2
寒冷	5.7

注：气候类型采用 GB/T 4797.1—2005 中的分类。

表 A.6 最大风速（距地 10m 处）

气候类型	最大风速 m/s
干热	27

表 A.6 (续)

气候类型	最大风速 m/s
湿热	60
亚湿热	53
暖温	49
寒温Ⅱ	35
寒温Ⅰ	40
寒冷	40

注：气候类型采用 GB/T 4797.1—2005 中的分类。

### A.5 海拔与标准气压

标准海平面的标准气压值是 101.325kPa。表 A.7 给出的是不同海拔对应的气压值。

表 A.7 海拔与标准气压之间的对应关系

高度 m	气压 kPa	高度 m	气压 kPa
30 000	1.2	4000	61.6
25 000	2.5	3000	70.1
20 000	5.5	2000	79.5
15 000	12.0	1000	89.9
10 000	26.4	0 (海平面)	101.3
8000	35.6	-400	106.2
6000	47.2	-1000	113.9
5000	54.0	-2000	127.8